花蓮縣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十二年國教特殊教育課程推動增能研習 素養導向課程調整與設計實務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:教育部 107年1月11日臺教授國字第 1060148250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:

- (一)協助本縣特殊教育相關人員精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調整、教學設 計與教材編輯之能力。
- (二) 增進本縣特教教師瞭解特殊教育課程教學實務之應用。

三、主辦單位:花蓮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:花蓮縣萬榮國小(中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五、研習時間及地點:

- (一) 時間:110年3月27日(六)上午9時00分至下午4時00分。
- (二)地點:壽豐鄉文康活動中心(壽豐國小對面)
- (三) 名額:100人。

六、參加對象:

- (一)本縣設有特殊教育班之國民教育階段學校,每校務必至少指派一名教師報名參加。
- (二)對此主題有興趣之相關人員。

七、研習內容:

日期	研習時間	研習內容	講師	備註
3/27 (六)	08:45~09:00	研習人員簽到	中區特教資源中心	
	09:00~10:30	學習障礙學生的讀寫策略	講師:退休教師李雪娥老師	
		部件意義化識字教學法	助理講師:竹村國小 資源班李淑靜老師	
	10:40~12:00	漢字的形、音、義聯結關係	講師:退休教師 李雪娥老師 助理講師:竹村國小 資源班李淑靜老師	
	12:00~13:00	午餐時間	中區特教資源中心	
	13:00~16:00	資源班學生教學實務 1. 從 IEP 到課程計畫的調整 2. 從 IEP 到教學	講師: 竹村國小 資源班李淑靜老師 助理講師: 退休教師 李雪娥老師	
	16:00~	交流時間	李雪娥老師李淑靜老師	

八、報名方式: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paid=153) 進行線上報名,全程 參與研習者,核給研習時數 6 小時。

九、請惠予報名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參加,惟課務自理。

- 十、活動相關工作人員應核予公差假登記並擇日補休,惟課務自理。
- 十一、經費:由花蓮縣政府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,概算如下:
- 十二、預期成效:提升本縣特殊教育相關人員精進有關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 調整、教學設計與教材編輯之能力。

十三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